

证券代码：603321

证券简称：梅轮电梯

公告编号：2020-017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浙江绍兴瑞丰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瑞丰银行金瑞六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15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自有资金	浙江绍兴瑞丰银行	瑞丰银行金瑞六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5.22	2020.10.20	151天	4.3	20000.00
本次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总计(万元)								20000.00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瑞丰银行金瑞六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瑞丰银行金瑞六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编号	JRLH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货币	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	2020年5月22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10月20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为 4.3%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当客户购买金瑞六号第 i 期理财时, 计算公式为: 产品实际收益=理财本金×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理财天数/365。
提前终止权	1、第i期封闭期内, 客户无提前终止权。 2、本行有提前终止权: 当本行认定市场变化不利于本理财产品运作的情况出现时, 本行可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或提前终止部分理财子单元。 3、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标的物若提前终止, 理财产品将提前终止。理财产品管理人将于提前终止日前3个工作日内, 通过瑞丰银行营业网点发布相关信息公告。 4、理财产品提前终止时, 投资收益和理财本金的计算和支付方式按照本说明书理财本金及收益支付条款执行。
产品赎回	第i期封闭期内, 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并影响到本产品的正常运行或因市场波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率时, 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或提前终止。如无特殊情况, 产品子单元封闭结束日原则上进行自动赎回并按说明书规定进行兑付。
资金到账日	指第i 期理财子单元某理财周期结束日(或实际终止日), 瑞丰银行将在结束(或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兑付理财本金及收益。第i期理财子单元理财周期结束日(或实际终止日)至资金到账日期间, 理财资金不计付收益及利息。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瑞丰银行金瑞六号开发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三) 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投资范围:

1.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含二级资本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等)、银行间市场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含二级资本债)、央行票据、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同业借款、同业拆借、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债券逆回购、理财直接融资工具。

2.可投资于非融资类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非融资类券商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非融资类信托计划、非融资类基金资管计划（含非融资类基金子公司资管计划）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

上述投资范围内的资产的投资比例：

1.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含二级资本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等）、银行间市场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含二级资本债）、央票、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同业借款、同业拆借、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债券逆回购、理财直接融资工具：0-80%

2.可投资于非融资类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非融资类券商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非融资类信托计划、非融资类基金资管计划（含非融资类基金子公司资管计划）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0%-90%

瑞丰银行确保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投资资产的投资比例将按上述计划配置比例在（-10%，10%）的区间内合理浮动，具体资产投资比例以信息披露为准。

【公司获得的结构性存款收益=20000万元×到期年化收益率×实际存款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四）风险控制分析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单一持股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	------	-------	----------	------	----------------	-----------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月28日	章伟东	135,841.9427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上述业务不含外汇业务）；从事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等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绍兴市柯桥区天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瑞丰银行 7.47% 的股份，无实际控制人	是
--------------------	------------	-----	--------------	--	---	---

（二）受托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及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浙江绍兴瑞丰银行最近三年发展状况良好，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均稳步增长。浙江绍兴瑞丰银行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指标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12月)	2020年3月31日(2020年1-3月)
资产总额(亿元)	1099.19	1138.59
资产净额(亿元)	104.50	106.74
营业收入(亿元)	28.60	7.8
净利润(亿元)	10.54	2.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6	0.17

(三) 浙江绍兴瑞丰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 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浙江绍兴瑞丰银行等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和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调查,认为浙江绍兴瑞丰银行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主要指标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12月)	2020年3月31日(2020年1-3月)
资产总额(万元)	161,542.25	152,647.53
资产净额(万元)	105,766.49	105,518.28
营业收入(万元)	73,695.66	6,14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244.56	-8,699.74

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0.84%,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13.10%,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18.95%,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82.43%。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

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自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7）和《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3）。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5）。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1	固定期限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00.00	6.33	无
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10,000.00	105.96	无
3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10,000.00	101.10	无

	型				
4	保证收益型	20,000.00	20,000.00	940.00	无
5	保本型	15,000.00	15,000.00	572.93	无
6	保本型	8,000.00	8,000.00	305.56	无
7	保本型	200.00	200.00	5.03	无
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10,000.00	99.86	无
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000.00
合计		93,300.00	73,300.00	2,136.77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3,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0.3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3.9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00	

◎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 3、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4、理财产品购买凭证及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梅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